

湖北省知识产权发展中心 2021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 (一) 主要职责
- (二) 机构设置情况

二、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

- (一) 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三) “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四) 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五) 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六) 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三、2021 年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 (一) 单位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四、2021 年单位收支预算附表

五、专业名词解释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一）主要职责

湖北省知识产权发展中心是省知识产权局下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承担专利技术的推广应用以及专利信息采集、传播和使用等工作；开展全省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受理举报投诉；承办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委托的地方专利代办业务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湖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省科技厅所属事业单位调整规范和分类有关事项的批复》（鄂编办事改文〔2014〕25号）文件，湖北省知识产权发展中心（以下简称“中心”）同时加挂“中国（湖北）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和“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武汉代办处”牌子。

中心下辖 1 室 4 部，即综合办公室、信息部应用部、维权援助部、专利代办部、战略促进部。

二、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

2021 年单位预算为 853.52 万元，与省财政厅批复的单位预算数据一致。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湖北省知识产权发展中心 2021 年预算收入总额 853.52 万元，其中：省级财政拨款 843.52 万元，其他收入 10 万元。财政拨款预算收入较 2020 年增加 160 万，增幅为 23.41%，主要原因：2020 年人员经费不足，部分人

员经费安排在 2021 年支出，2021 年军转安置 1 人，故人员经费支出相应增加。预算收入总额较 2020 年增加 36.86 万元，增幅为 4.51%，主要原因一是其他资金预算减少，二是 2020 年人员经费不足，2021 年预算增加。

湖北省知识产权发展中心 2021 年预算支出总额 853.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53.52 万元，占 88.28%；项目支出 100 万元，占 11.72%。财政拨款预算支出较 2020 年增加 160 万，增幅为 23.41%，主要原因：2020 年人员经费不足，部分人员经费安排在 2021 年支出，2021 年军转安置 1 人，故人员经费支出相应增加；预算支出总额较 2020 年预算增加 36.86 万元，增幅为 4.51%，主要原因一是其他资金预算减少，二是 2020 年人员经费不足，2021 年支出增加。

2.本年我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二）事业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湖北省知识产权发展中心 2021 年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66.52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增加 193 万元，增幅为 40.76%，主要原因：业务工作有所调整、新增军转人员 1 名等因素，2021 年经费预算相应增加。

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39.05 万元、津贴补贴 52.41 万元、奖金 2 万元、伙食补助费 16.8 万元、绩效工资 298.52 万元、住房公积金 6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2.44 万元、工会经费 15 万元、福利费 5.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生活补助 1.5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

万元。

（三）“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1.5万元，同比2020年预算增加1.5万元，增加原因：本单位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上级主管部门调整预算1.5万元用于我中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另1.5万元由其他收入预算用于我中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1年无购置公务用车计划，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与2020年相比无变化；2021年预算的公务接待费0.5万元为其他收入预算，预计从实拨资金支出；2021年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1年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5万元，较2020年减少41.73万元，减幅为92.26%，主要原因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北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1年版）的通知》要求，我单位纳入政府采购项目大幅减少，政府采购预算主要用于采购新增资产配置。

（五）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我中心核定公务用车1辆，主要用于业务及其他用车，与2020年相比无变化。我单位均无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与2020年相比无变化。

（六）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与2020年相比无变

化。

三、2021年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单位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2021年我单位项目资金情况：省财政拨款项目收入总额为100万元，其中不可预见费项目33万元，其他项目—湖北省知识产权服务和保护专项67万元。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本单位未单独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纳入上级主管部门汇总评价。

四、2021年单位预算收支附表

(见附件)

五、专业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省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在“财政拨款收入”和“事业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四)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知识产权管理活动等方面的支出。

1.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一般行政管理实务（项）：反映行政单位为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六）基本支出：指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位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费、公杂费、其他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